

# 浙江省教育厅

---

浙教办函〔2019〕304号

##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 向陈立群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2019年9月9日，中宣部授予陈立群同志“时代楷模”称号。9月26日，省委印发了《关于开展向陈立群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全省教育系统要积极响应省委号召，迅速掀起向陈立群同志学习的热潮。

一、要把向陈立群同志学习作为教育系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的必学内容。地方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组织全体党员原原本本学习省委印发的《关于开展向陈立群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在学习强国中收看《陈立群：在贵州大山深处奏响“放牛班的春天”》《陈立群：扎根苗乡烛照学子的优秀支教校长》《陈立群：支教扶贫，一片丹心》等视频，阅读《婉拒百万年薪，“老校长”陈立群义务支教点亮“苗乡未来”》《记浙江对口帮扶教师、贵州台江“名校长爸爸”陈立群》等文章，增强干事创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要把开展向陈立群同志学习与师德师风建设结合起来。把陈立群同志的先进事迹作为各级各类学校教师师德师风教育和培训的必修内容，引导广大教师以陈立群同志为标杆，提升思想政治素质，做学生健康成长的指导者和引路人；引导广大教师自觉遵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准则，坚决抵制教师禁止性行为，赢得全社会对教师的尊重；引导广大教师特别是优秀中小学教师坚守一线教学，多讲奉献，少争名利，特别是要积极主动地到农村、海岛、山区等薄弱学校任教，补齐浙江基础教育的短板，在服务学生对优质教育的需要中实现人生价值。要把陈立群同志先进事迹融入师范生培养和师德养成教育，帮助师范生系好从教“第一粒扣子”，培养更多、更优秀的合格教师。

三、要把开展向陈立群同志学习与我省对口支援特别是支教教师选派结合起来。以陈立群同志的先进事迹激励、引导广大教师积极参与教育对口支援工作，增强家国情怀和责任担当，高标准做好新一批“万名教师援藏援疆计划”教师选派。选派教师比较集中的西藏那曲、新疆阿克苏和青海海西，要组织现在岗的浙江支教教师开展向陈立群同志专题学习活动，重点学习陈立群同志不忘初心、烛照学子的坚定信念和大爱无私、甘于奉献的高尚品格，为受援地教育发展作出应有的贡献，展示浙江教师风采。

四、要把开展向陈立群同志学习与推进浙江教育改革和发展实践结合起来。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发挥各级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职能，形成工作合力，把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

政府出台的涉及教育改革发展的重要文件精神落实到位。引导广大教育工作者进一步增强勇于担当、专注事业的奋斗精神，积极投身教育现代化战略和高等教育强省战略，不断攻坚克难，破解教育难点热点问题。全面规范义务教育段“进校园”活动，减轻学校和师生负担，维护教育教学秩序。健全民办教育机构监管机制，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维护良好的教育生态。建立对学校、教师和学生的科学评价标准和机制，坚决破除“五唯”的顽瘴痼疾。

五、要运用多种方式宣传陈立群同志的先进事迹。各地各学校要多形式组织开展学习陈立群先进事迹的相关活动。艺术类高校和专业要组织师生在深入学习的基础上，创作一批能反映陈立群同志“时代楷模”精神的美术、影视、音乐等文艺作品，丰富宣传形式。浙江教育报刊社等媒体要集中报道学习成效。

各地和学校的学习情况，请及时报省教育厅。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9年10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教育部教师工作司，省援藏指挥部，省援疆指挥部，省援青指挥部。